

证券代码：838253

证券简称：华晖能源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北京华晖盛世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华晖盛世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，2016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16年9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10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魏建会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的职工代表5名，实际出席的职工代表5名，占职工代表人数的100.00%。本次职工代表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，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：

由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李国臣因个人原因离职，不再继续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之职，导致公司监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召开职工代表大会，选举李涛为新任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自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占职工代表人数的 100.00%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华晖盛世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晖盛世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 年 9 月 14 日